

公司代码：603035

公司简称：常熟汽饰

常熟市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丁涛	因公务出差	曲列锋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实施股权登记日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46 元（含税），合计应派发现金股利 68,880,0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留存。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常熟汽饰	603035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喜芳	曹胜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江苏省常熟市海虞北路288号
电话	0512-52330018	0512-52330018
电子信箱	csqs@caip.com.cn	caosheng@caip.com.cn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从事研发、生产和销售乘用车内饰件业务，是国内乘用车内饰件产品主要供应商之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门内护板总成、仪表板总成、副仪表板总成、行李箱内饰总成、衣帽架总成、天窗遮阳板总成、立柱总成、门窗饰条、地毯、喷涂等，主要客户包括一汽大众、北京奔驰、华晨宝马、上汽通用、奇瑞捷豹路虎、奇瑞汽车、观致汽车、吉利汽车、一汽轿车、众泰汽车、宝沃汽车、凯翼汽车等国内知名整车厂，北京车和家、奇点汽车、爱驰亿维等新能源车及伟巴斯特、恩坦华等知名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

公司已拥有常熟、长春、沈阳、北京、芜湖、成都、佛山、天津八个生产基地，公司核心产品

“CAIP 牌轿车门内护板”、“CAIP 牌轿车天窗板”获江苏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先后被授予：江苏省重点培育发展企业、江苏省汽车饰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和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等荣誉称号。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的具体经营模式为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服务五个环节。

在研发环节，公司将以现有产品为基础，持续加大新产品的设计研发和新材料的开发，紧跟新车型更新换代，实现与整车厂的同步研发，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性能，全面满足环保型、轻量化和安全性的要求。公司将继续加强与一汽大众、上汽通用、北汽福田、奇瑞汽车、北京奔驰等主要客户的同步开发合作，加快产品研发速度。

在采购环节，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零配件采购由采购部统一进行管理。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原辅材料采购体系，包括合格供应商的选择、日常采购控制以及供应商的监督考核等。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的月度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并予以实施。

在生产环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采用专业化生产模式，根据整车厂需求情况，编制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质量管理部门负责产品检验和状态标识及可追溯性控制，建立了严格的质量管理系统。设备管理部门负责设备运行管理与维护，通过增加设备工装的防护措施，做到安全生产，精益生产。

在销售环节，公司通过专业的销售团队，实现公司产品的销售。

在售后服务环节，本公司按照国家和行业的有关规定，确定产品售后服务标准。本公司有专门的售后服务部门和售后服务人员。

（三）2017 年行业发展状况简述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内饰件行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汽车内饰件行业处在“C3725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行业的子行业位置。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公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归属于“C36 汽车制造业”，细分为汽车零部件行业中的内饰件行业。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 2017 年中国汽车产销数据显示，2017 年，我国汽车产销 2901.54 万辆和 2887.89 万辆，同比增长 3.19%和 3.04%，增速比上年同期回落 11.27%和 10.61%。其中乘用车产销 2480.67 万辆和 2471.83 万辆，同比增长 1.58%和 1.40%；商用车产销 420.87 万辆和 416.06 万辆，同比增长 13.81%和 13.95%。车企排行方面，乘联会数据则显示上汽大众、上汽通用、一汽大众分别获得前三甲。上通五菱、东风日产、吉利为 4-6 名。长安汽车、长城汽车、长安福特、北京现代位列 7-10 名。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显示，2017 年新能源汽车产 79.4 万辆、销 77.7 万辆，市场占比 2.7%。纯电动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66.7 万辆和 65.2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9.8%和 59.6%；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为 12.8 万辆和 12.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8.5%和 26.9%。具体到新能源乘用车，全年累计销量 57.8 万辆，同比增长 72%。其中，纯电动乘用车销量 46.8 万辆，同比增长 82.1%；插电式混合动力乘用车销量 11.1 万辆，同比增长 39.4%。

汽车零部件作为汽车工业的基础，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必要因素。近年来，受益于汽车产业的健康快速发展，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规模和发展速度均得到大幅提升。国家对汽车产业发展的扶持政策将会为汽车零部件行业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进一步加快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速度。

2017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与科技部联合印发《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计划至2020年，形成若干家超过1000亿元规模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在关键核心领域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优势；至2025年，形成若干家进入全球前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在此背景下，汽车零部件行业尤其是未来进口替代空间较大的下游优势零部件，在技术、客户突破的前提下，有望长期维持较高增速。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3,163,702,007.44	3,129,844,445.40	1.08	2,045,352,465.90
营业收入	1,339,378,526.82	1,436,850,334.32	-6.78	1,021,223,85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593,974.29	226,303,502.67	0.57	223,490,51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953,670.95	214,882,450.52	0.96	193,748,20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39,086,684.84	2,081,106,301.79	7.59	1,253,236,11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90,257.96	183,129,416.34	-55.94	179,974,049.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1.08	-25.00	1.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	1.08	-25.00	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2	16.99	减少6.47个百分点	18.50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23,762,253.75	260,451,943.38	310,318,819.49	444,845,51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52,322.92	63,287,679.66	43,817,750.49	63,336,22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5,488,036.31	56,857,062.34	41,603,074.00	63,005,49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53,408.57	33,516,138.83	25,514,811.16	-10,394,100.6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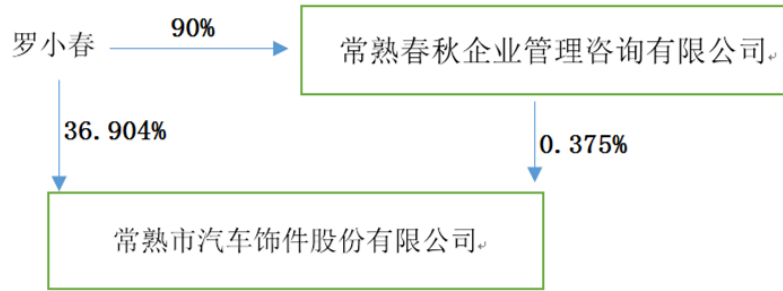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6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31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罗小春	0	103,332,407	36.90	103,332,407	无		境内自然人
张永明	0	27,844,062	9.94	27,844,062	质押	27,840,000	境内自然人
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18,562,709	6.63	18,562,709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HARBOUR TREASURE HOLDINGS LIMITED	0	9,281,349	3.31	9,281,349	无		境外法人
中信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734,462	2.76	7,734,462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宜兴江南天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6,187,571	2.21	6,187,571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王卫清	0	3,403,163	1.22	3,403,163	无		境内自然人
汤文华	0	3,403,163	1.22	3,403,163	无		境内自然人
苏建刚	0	3,403,163	1.22	3,403,163	无		境内自然人
吴海江	0	3,403,163	1.22	3,403,163	无		境内自然人
陶振民	0	3,403,163	1.22	3,403,163	无		境内自然人
陶建兵	0	3,403,163	1.22	3,403,163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股东罗小春、王卫清为夫妻关系，罗小春和王卫清分别持有常熟春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和 10%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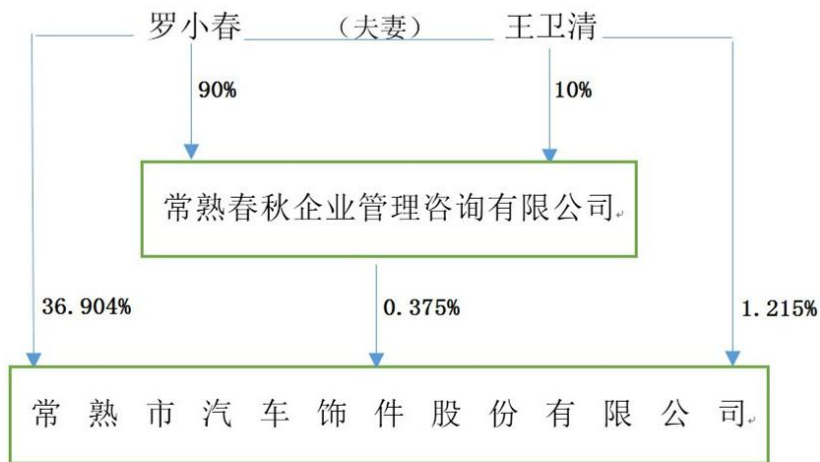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39,378,526.82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97,471,807.50 元，同比下降 6.78%；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7,593,974.29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1,290,471.62 元，同比增长 0.57%；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2,239,086,684.84 元，与上年期末相比增加 157,980,383.05 元，增长 7.5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3%，基本每股收益 0.8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0.77 元。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227,163,656.18 元，上年金额 226,303,502.67 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 0.00 元，上年金额 0.00 元。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本年其他收益：7,790,121.20 元；上年根据规定未做比较数据调整。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上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5,894,760.64 元，上年营业外支出减少 4,352.61 元，本年营业外收入减少 25,142.83 元，本年营业外支出减少 30,650.30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长春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简称“长春常春”）
2	芜湖市常春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简称“芜湖常春”）
3	北京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北京常春”）
4	成都市苏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成都苏春”）
5	沈阳市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沈阳常春”）
6	常熟市凯得利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简称“凯得利”）
7	江苏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江苏常春”）
8	天津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天津常春”）
9	佛山常春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佛山常春”）
10	常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简称“常源科技”）
11	天津常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简称“天津技术”）